

#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未按期兑付本息的公告

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宏图高科”或“公司”)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(债券简称:16 宏图高科 MTN001, 债券代码:101659043. IB)应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兑付本息。截至到期日终,公司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付资金,“16 宏图高科 MTN001”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,已构成实质性违约。

## 一、债券基本信息

- 1、发行人: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债券名称: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
- 3、债券简称:16 宏图高科 MTN001
- 4、债券代码:101659043. IB
- 5、发行总额:人民币 7 亿元
- 6、评价情况:中诚信国际主体评级 C, 债项评级 C
- 7、本计息期债券利率:5.00%, 存续期内每年支付利息一次
- 8、兑付付息日:2019 年 7 月 22 日(如遇法定节假日,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)
- 9、信用增进安排:无
- 10、其他基本信息:无
- 11、主承销商: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 二、兑付风险提示

因公司流动资金紧张，截至 2019 年 7 月 22 日日终，公司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兑付资金，“16 宏图高科 MTN001”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，已构成实质性违约。

## 三、后续处置安排

1、目前，三胞集团金融债委会（以下简称“债委会”）聘请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已完成对公司的财务和法律尽职调查，债务风险化解工作即将进入整体风险化解方案的制定阶段。公司将在债委会的指导下，积极与各债权人沟通协商，妥善推进整体债务风险化解工作。

### 2、后续信息披露

公司将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》的规定，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；公司将积极配合主承销商及债券持有人相关诉求，按照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后续管理相关文件要求召开持有人会议；公司将保持与债券持有人及主承销商等其他中介机构密切沟通，做好相关后续违约处理工作，并持续、及时、准确披露违约事项处置进展情况；

## 四、本次兑付相关机构

1、发行人：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68 号

联系人：廖启耀

联系电话：025-83267739

邮编：210000

2、主承销商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

联系人：袁善超

联系电话：010-89937926

邮编：100010

3、联席主承销商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288号

联系人：翁露茜

联系电话：0571-87659840

4、托管机构：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2号

联系人：谢晨燕、陈龚荣

联系电话：021-63325290、021-63323832

邮编：200002

本公司承诺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，履行相关后续信息的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

（本页为《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  
票据未按期兑付本息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，本页无正文）

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7 月 22 日

